合同编号：2026AX-GS10N00087

紫阳县人民医院开展动力中心
周边民房屋鉴定服务

委托[redacted]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技术服务合同

委托单位（甲方）：紫阳县人民医院

承接单位（乙方）：西安建筑科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[redacted]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范、标准要求，并对报告质量负责。

三、项目成果提交日期及方式

1.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【7】个工作日内，向乙方提供检测鉴定所需的全部资料（包括但不限于检测范围内建筑物的建筑及结构竣工图、地勘报告等技术资料）；乙方完成现场检测工作且所需资料齐全后，应在【30】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检测鉴定报告（含电子版与纸质版）一式肆份。

2.因甲方原因导致资料提供延迟或现场检测无法按期完成的，乙方交付报告的期限相应顺延；因乙方原因导致检测工作延误的，由乙方按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承担相应责任。

3.乙方提交的报告应当内容完整、结论明确，符合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标准要求。

四、费用及付款方式

1. 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：人民币贰拾肆万肆仟伍佰元整（小写：￥244500.00）。

2. 付款方式：（1）本合同签订后【7】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%，即人民币（大写）玖万柒仟捌佰元整（￥97800.00）；（2）乙方提交检测鉴定报告并经验收合格后【10】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付清剩余合同款，即人民币（大写）壹拾肆万陆仟柒佰元整（￥146700.00）。

3. 本合同项下款项均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在合同中所载的账户。

4. 乙方应在每次收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、合法、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（税率 6%）；甲方付款以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为前提。

五、甲方的义务和责任

1. 甲方指派【　叶鹏　】为本项目联系人，负责与乙方对接并协调乙方现场工作。

2.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现场工作和设备存放场所。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2. 乙方进入现场工作时，应配合甲方按照甲方现场安全生产制度，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。

3. 乙方委派【张义九】为本项目负责人，全面负责本项目技术和现场安全；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。

4.乙方应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检测鉴定资质（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（CMA）等），并在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供有效的资质证明文件；资质不实或超出资质范围从事检测鉴定活动的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5.乙方对出具的检测鉴定报告的准确性、真实性与合规性负责。因乙方原因导致鉴定结论错误、报告不符合要求或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，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。

七、项目成果的验收与确认

1.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检测鉴定报告后【15】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。

2.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报告是否齐全完整、是否符合本合同约定及国家现行规范标准、鉴定结论是否明确、是否满足甲方委托目的等。

3.验收不合格的，甲方应书面提出异议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【15】个工作日内免费修改、完善并重新提交。

4.甲方在验收期内未提出书面异议的，视为验收合格，但该验收不免除乙方对报告结论质量依法应承担的责任。

八、知识产权与保密

1.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形成的检测鉴定报告及其他成果，甲方有权在本合同项目范围内使用；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将前述成果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用途，亦不得擅自复制、披露给第三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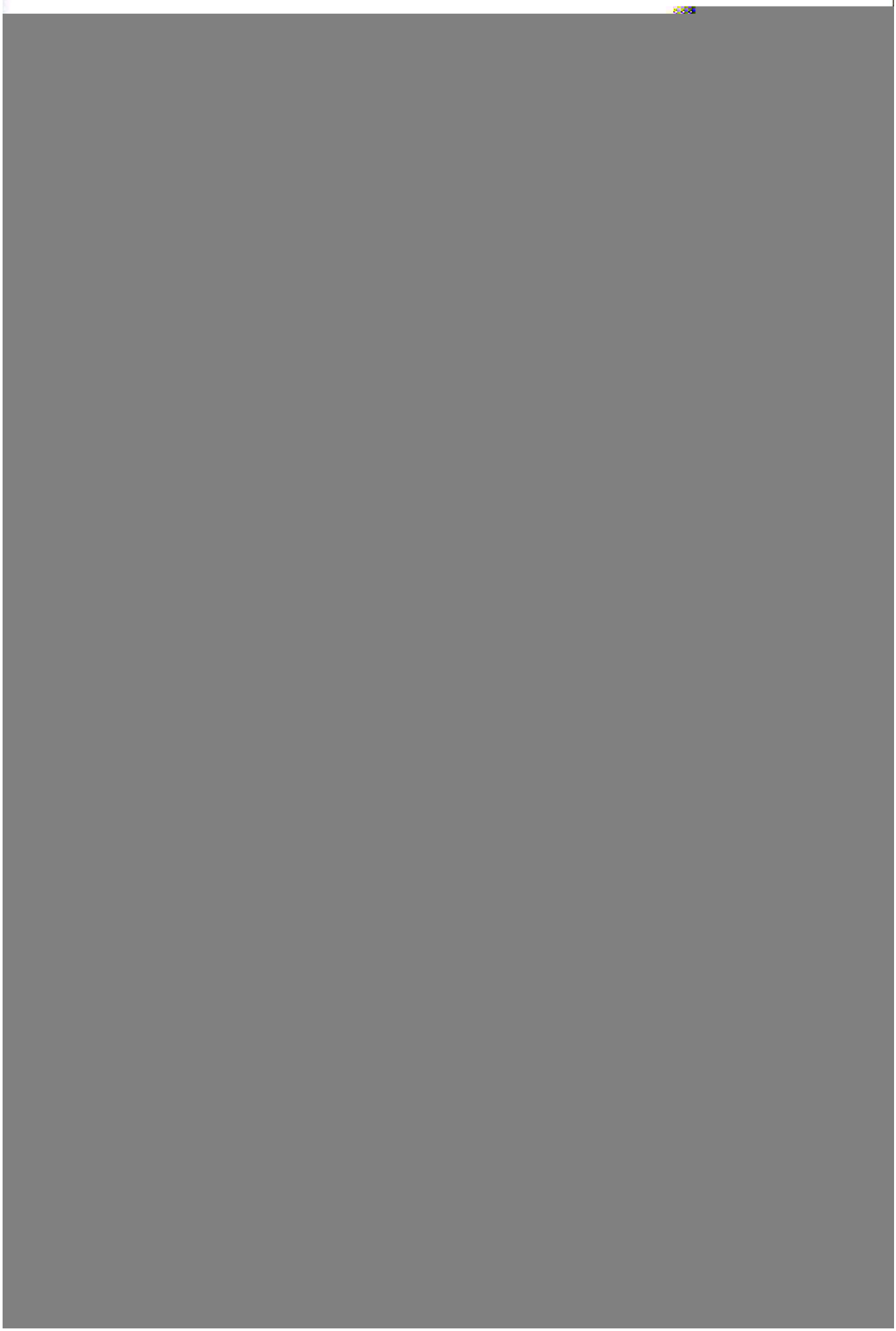
2.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技术资料、建筑物信息、检测数据及涉及的个人信息负有保密义务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用途。本条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而失效。

3.乙方处理相关个人信息和数据，应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1. 合同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，任何一方不得无故终止本合同。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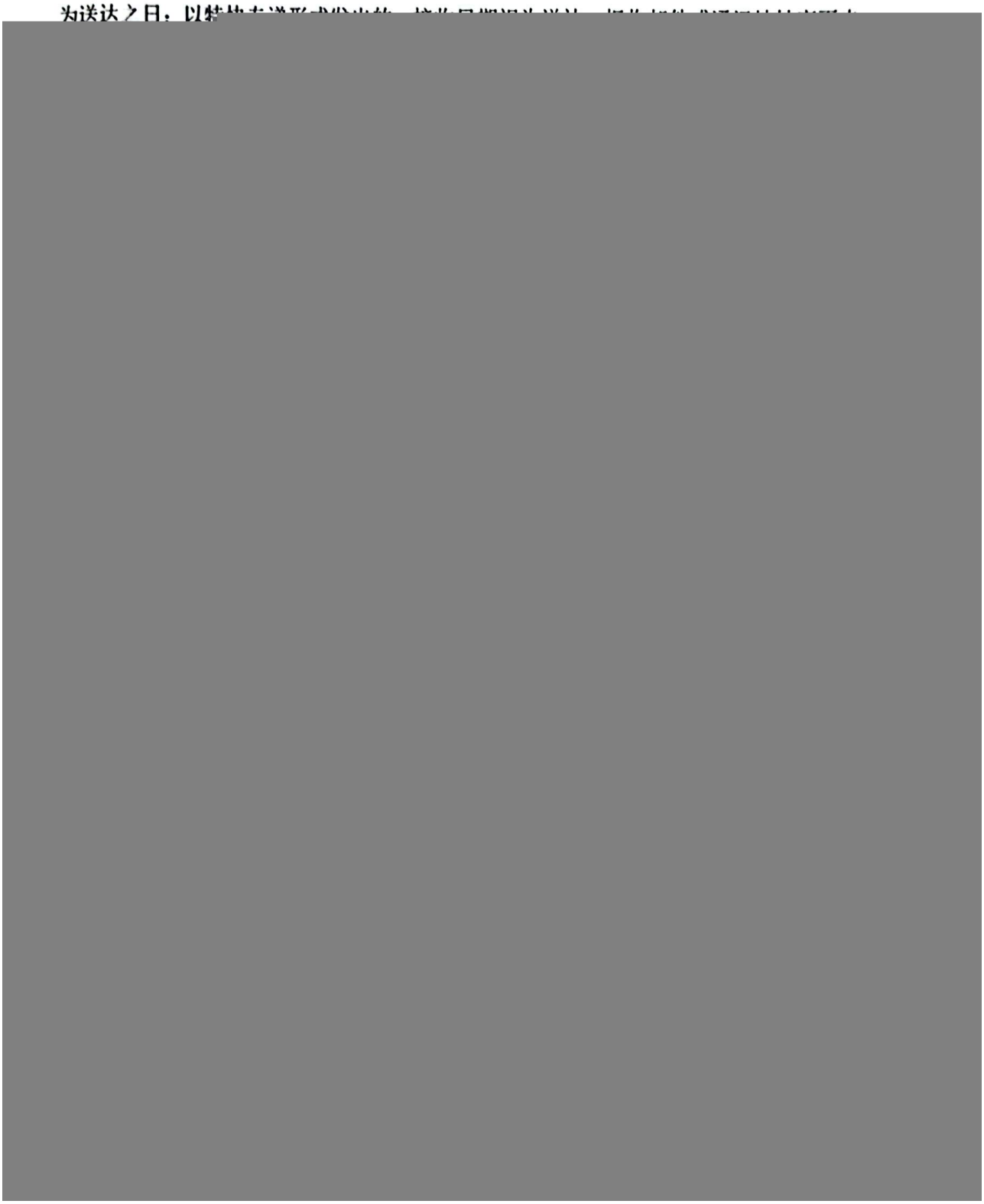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4.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三、通知与送达

1.本合同列明的双方通讯地址为双方确认的送达地址。任何一方的地址发生变更的，应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。

2.双方按如下规定确定通知被视为正式送达的日期：以专人递送的，接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之日；以传真方式发出的，以发件方发送后打印出的发送确认单所示时间视为送达之日；以[illegible]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甲方：

紫阳县人民医院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人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户名：

账号：

纳税人识别号：

通讯地址：

电话：

乙方：

西安建筑科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项目负责人：

电话：173 9253 9019

开户银行：西安银行建设东路支行

户名：西安建筑科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账号：

纳税人识别号：

通讯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建科大厦20层

电话：029-82202716

扫描全能王 创建